



股票代码：600496

股票简称：精工钢构

编号：临 2013-022

长江精工钢结构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 精工工业建筑系统有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长江精工钢结构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子公司精工工业建筑系统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精工工业建筑”）近日收到浙江省科学技术厅、浙江省财政厅、浙江省国家税务局、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，证书编号为：GR201233000129，资格有效期 3 年。

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，精工工业建筑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通过后三年内（2012 年至 2014 年）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，按 15%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，该事项对公司业绩将产生有利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江精工钢结构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3 年 5 月 6 日